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co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天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8)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 條作出。

中國天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六日（「授出日期」）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予合共 4,316,722 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合共 4,316,722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惟須承授人接納。已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二五年一月六日

授出購股權數目 : 4,316,722 購股權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份 0.381 港元

於授出日期股份之收市價 : 每股份 0.360 港元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
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 : 每股份 0.381 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二零二五年一月六日至二零三五年一月五日

購股權之歸屬期	: 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開始歸屬。 購股權計劃概無規定任何最短歸屬期。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認為，考慮到授出購股權乃對承授人對本集團貢獻的認可，並激勵承授人繼續為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故無歸屬期屬適當。
表現目標	: 購股權概無附加表現目標。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其中包括）允許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獎勵或激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並激勵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優化其表現及效率。
回補機制	: 經考慮(1) 將授出之購股權將給予承授人於本公司持有個人權益之機會；及(2) 購股權之價值須視乎股份之市場表現而定，而市場表現又取決於本集團之表現，而承授人將對此直接作出貢獻，故薪酬委員會認為，儘管並無表現目標，但授出購股權符合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 授出之購股權不受任何回補機制所規限，惟承授人不再為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當日，即告失效（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限）。

財務資助 : 本集團不得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協助其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買／認購股份。

4,316,722 份購股權中，合共 1,768,132 份購股權已授予董事及合共 2,548,590 份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其他合資格參與者。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於本公司之職位	授出購股權數目
周偉興	執行董事	849,530
胡銘佳	執行董事	849,530
黃思樂	獨立非執行董事	69,072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小計		1,768,132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附註）		<u>2,548,590</u>
總數		<u>4,316,722</u>

附註：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指本公司若干僱員。

根據上市規則17.04(1)的規定，向上述每位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各自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有關決議中投票贊成授予权給他/她時棄權）。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上述披露外，(1) 概無承授人為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2)概無承授人為獲授予及將獲授予超過上市規則項下的1%個人上限之購股權之參與者；及(3) 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關聯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公告日期，授出購股權將不會導致各承授人於12個月期間及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獲授予及將獲授予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之購股權。

在上述購股權的授出後，除非及直至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否則日後將不可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偉興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周偉興先生及胡銘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燕婷女士、黃思樂先生及林秀梅女士。